



附註：

1. 於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按於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編纂]並經扣除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無形資產[編纂]及商譽[編纂]（如本文件附錄一A所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報告所載）計算得出。
2. [編纂]估計[編纂]淨額乃按[編纂]每股H股[編纂]港元（相當於人民幣[編纂]元）及每股H股[編纂]港元（相當於人民幣[編纂]元）（分別為所述[編纂]的低端及高端）提呈[編纂][編纂]股[編纂]，經扣除估計[編纂]及費用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尚未於損益確認的其他[編纂]相關開支後計算，並無計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可能發行或購回的任何其他股份。

就本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而言，[編纂]估計[編纂]淨額按人民幣[0.9016]元兌1.00港元的匯率由港元換算為人民幣，該匯率為[2026年1月6日]的現行匯率，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匯率。概不表示港元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以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為人民幣，反之亦然。

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綜合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按假設建議[編纂]及本文件附錄一A所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附註23所披露的1拆10股份（假設已發行股份為[編纂]股）已於2025年9月30日完成，且並無計及因行使[編纂]或本公司任何其他發行或購回股份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計算得出。
4. 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本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綜合每股有形資產淨值而言，以人民幣列示之結餘按人民幣[0.9016]元兌1.00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該匯率為[2026年1月6日]的現行匯率，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匯率。概不表示人民幣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以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為港元，反之亦然。
5. 概無對於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作出其他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2025年9月30日後的任何交易結果或訂立的其他交易。尤其是，第II-1頁所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並無計及本文件附錄一A所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報告附註23所披露的採納2025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的影響。採納2025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將導致股份增加14,399,670股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增加人民幣36,000,000元。

計及本文件附錄一A所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報告附註23所披露的採納2025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後，按[編纂]範圍每股[編纂][編纂]港元（相當於人民幣[編纂]元）及[編纂]港元（相當於人民幣[編纂]元）根據[編纂]發行新股的估計[編纂]淨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將分別為人民幣[編纂]元及人民幣[編纂]元，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綜合每[編纂]有形資產淨值將分別為[編纂]港元（相當於人民幣[編纂]元）及[編纂]港元（相當於人民幣[編纂]元）。本文所用的所有匯率均為[2026年1月6日]的現行匯率，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匯率。

[編纂]

[編纂]

[編纂]